

共同經課-1 列王紀上 19:1-4, (5-7), 8-15a

在北國以色列，許多人已經偏離不再敬拜神，部份原因是因為皇后耶洗別大力推崇迦南人的宗教。以利亞已經預言過一個為期三年的乾旱(17章1節)。神引導他在“撒勒法”(17章8-9節，以色列境外的寡婦家避難；神的大能使他們得以飽足(17:15-16)。降雨已變成獨一真神與迦南降雨之神巴力之間的一場較力(18章17-19節)。在迦密山上(俯瞰地中海)，以利亞在眾人圍觀之下挑戰巴力的眾先知。兩方人馬各自預備了祭物，並同意請自己的神降火點燃木頭並燒盡一切祭物(18章24節)。巴力的先知們試了半天，但都沒有成功(18章29節)；上帝聽見以利亞的呼求；祂降下烈火。所有的一切都燒盡了，甚至連壇也燒毀了(18章38節)。接著以利亞下令捉住巴力的先知並把他們都殺了(18章39-40節)。當雲海出現在天空時，乾旱就結束了(18章45節)。上帝的權能已顯明，但這些人真的信服嗎？

如今，耶洗別下令要殺掉以利亞(或驅逐他)。當然，他害怕了(3節)；他逃到南國猶大去(“別是巴”)。以利亞要求上帝取消他的任務(4節)。再一次，他又領受神蹟得以飽足(5-8節)。他旅行了很長的一段時間(“四十天”)來到“何烈”山(在南國叫西奈山)。這和摩西的故事有驚人的相似之處。以利亞用三個抱怨來回答上帝的問題(9節)：1.即便我盡力了，百姓還是背棄神；2.他們殺了神的先知；3.還有，我是僅存的一個先知了。神要以利亞來到山上面對祂(11節a)。神教導這位火熱的先知一個功課：神的顯現並非人所想的那麼強烈(“強風”，“地震”，“烈火”)，而是靜悄悄地出現：“微小、接近寂靜的聲音”(12節)。因為以利亞既不在山上也不向神敞開，所以神重覆了祂的問題(13節)。接著神命令他向北走，因為以利亞的三個抱怨將得到解答：1.以利沙將接替他的工作；2.以利沙也將殺死神的仇敵；此外，3.還有先知(“七千人”，18節)依然為神站立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42：43 篇

這兩篇詩篇是由三節詩所組成的單獨歌詞，每一部份都有副歌(42章5節、11節；43章5節)。作者因為生病(42章10節)所以無法從巴勒斯坦北部(“黑門”山，6節)到耶路撒冷去朝聖。他死心踏地的愛著上帝(42章1-4節)並強烈地渴望來到聖殿(42章2節)中見神的面。他有過去朝聖的美好回憶(4節)。對他而言，病痛是上帝早已遺忘他(42章9節)的一個跡象。不虔誠的人宣稱他之所以生病是因為他犯罪(43章1節)。願神證明祂的信實！使他能夠再次去朝聖(43章3-4節)！

共同經課-3 加拉太書 3:23-29

一些猶太人基督徒來到加拉太，他們主張和神有一個正確的關係是要透過摩西的律法，但保羅卻認為是神的應許已經建立了這樣的聯結。畢竟，保羅早已寫到，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比律法還要早好幾百年(17節)。律法是“添加”(19節)的，因為人們偏離了神的法則。律法是藉著“中保”(摩西)而來，然而應許卻是直接從神而來(20節)。律法並不“建造生命”(21節)、賜下生命，所以它並不會帶來與神的合一。所有的聖經(舊約)傳統鎖定在人的罪性，但神的(新)應許，就是藉著基督所賜下的禮物，是白白歸給“那些信的人”(22節)：這是不同的；應許帶來生命。

在23節所指的“信未來以先”，保羅指的是基督尚未道成肉身之前，神的應許並未實現。而“監護人”(師傅，24節)這個字所翻出來的意思，指的是監督孩子們課後時間的奴隸。直到基督來臨之前，我們的發展一直是受限的。活在律法之下為耶穌基督預備了第一批基督徒，也透過信得以與神合而為一；但是，如今他們不再受律法所轄制。受洗已經影響了我們的日常的生活(27節)。藉著披戴基督，我們在屬靈上是屬乎亞伯拉罕的(29節)。“與神成為一體”(28節)時，種族、社會和性別上的差異都變得微不足道了。

共同經課-4 路加福音 8:26-39

耶穌和祂的門徒來到了格拉森，那是在約旦以東約三十公里的一個外邦人的城市。在古代，人們對發瘋的認知和現在有著很大的差異：1.惡魔是一大“群”(30節)邪靈，要來跟神和祂的盟友爭戰；2.他們被認為是會侵入人的身體和個性，造成心智(或身體)上的痴病，而且是掌控人的；3.“曠野”(29，沙漠)是惡魔和其強大力量的居住之處；4.“深淵”(31節)是撒旦的地界、惡魔的家。那些被剝奪自由的人(例如：囚犯)早就失去他們穿衣的權力。“墳墓”(27節)是不潔淨的地方。耶穌有勝過那惡魔的權勢(“俯伏”，28節；“命令”，29節)。那個人認出祂是耶穌。“豬”(32節)是在羅馬統治之下那些異教徒的象徵；即便他們領受了耶穌的權柄。也許路加藉著豬的命運來比喻羅馬帝國的衰敗(33節)：羅馬的軍隊終將滅沒。那個人不只是像門徒一樣地“坐在耶穌腳前”(35節)，更成為向格拉森外邦人宣講耶穌基督的傳教士。這是一個轉型的故事；而最戲劇化的地方就在於那個人的變化，人們“心裡明白過來就害怕...”(37節)：他們無法面對也無法理解。

路加所說的“被醫治”(36節)或得救，指的是什麼意思呢？來看看那個人他被改變之後的生命如何：1.他從城外走進城內；2.從住在墳墓、在沙漠中生活到住進城裡、房子裡；3.從赤身露體到有衣服可穿，還有4.從發瘋到變成一個健全的心智。從因為他的破壞力而遭到隔離，他已成為培育社會大眾的一份子。他傳揚福音。對路加而言，“房子”(27節)就是一個人所屬的家，是一個人與他人互動、包括在道德上行使個人和社會的權力與義務。